

预制菜进出口注意事项有哪些？

产品名称	预制菜进出口注意事项有哪些？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外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价格	120.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文华社区文华大厦东17B
联系电话	25108873 18194089586

产品详情

海关关员对出口冻炸鱼蛋产品进行监管什么是预制菜？预制菜是一种提前准备、经过加工处理好的菜品，它的原料是农、畜、禽、水产品等，通过各种辅料配置，经预加工整个流程而形成的成品或半成品，预加工流程包括分切、搅拌、腌制、滚揉、成型、调味等。产品经简单烹饪或开封即可食用，具有方便高效、出品稳定的特点。预制菜需要人员按照食品生产标准，对各类菜品原料进行分析，针对食材的不同特点运用不同的制作方法有针对性地研发，严格控制各类营养成分含量与配比，集中生产；科学包装保持菜品的商业无菌环境；部分需要应用急速冷冻技术并在冷藏冷冻条件下存储与运输。预制菜分类一即食食品开包即食：开封后即可直接食用的加工菜肴即食食品预制菜分类二即热食品加热即食：加工成的冷冻或冷藏食品，只需经热水浴或微波炉等方式快速加热即可食用的菜肴。即热食品预制菜分类三即烹食品熟料加热调味：经过相对深加工后的半成品材料，可以立即入锅，加上调味品进行调制的食品。预制菜分类四即配食品生料加热调味：经过清洗、分切等初步加工（只是物理加工）而成的小块肉、生鲜净菜等。预制菜出口注意事项我国预制菜属新兴行业，目前以中小规模企业为主，出口海外需要注意以下两点：1. 企业备案。出口食品原料种植、养殖场应当向所在地海关备案，海关总署统一公布原料种植、养殖场备案名单；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向住所地海关备案。2.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对外推荐注册。境外国家（地区）对中国输往该国家（地区）的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实施注册管理且要求海关总署推荐的，出口食品生产企业须向住所地海关提出申请，住所地海关进行初核后报海关总署。海关监管出口禽肉预制菜进口注意事项预制菜早起源于美国，在日本、加拿大及部分欧洲国家兴起。企业如需进口预制菜需注意以下事项：1. 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管理。海关总署对向中国境内出口食品的境外生产企业实施注册管理，并公布获得注册的企业名单。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方式包括所在国家（地区）主管当局推荐注册和企业申请注册。2. 进口食品境外出口商、代理商及进口商备案管理。向中国境内出口食品的境外出口商或者代理商应当向海关总署备案。食品进口商应当向其住所地海关备案。境外出口商或者代理商、食品进口商备案内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备案机关办理变更手续。3. 进口食品质量安全要求。进口食品应当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中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有特殊要求的，还应当符合国际条约、协定的要求。进口尚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食品，应当符合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公布的暂予适用的相关标准要求。利用新的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应当依照《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取得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新食品原料卫生行政许可。4. 食品进口商自主审核制度。食品进口商应当建立境外出口商、境外生产企业审核制度，重点审核下列内容：（1）制定和执行食品安全风险控制措施情况；（2）保证食品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情况。

信息来源：海关发布